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26-004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通知于2026年1月18日以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1月23日以现场+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其中董事长邵根伙先生、董事邵丽君女士、张颖先生现场参加会议,其他董事以通讯方式参加会议。本次会议由董事长邵根伙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公司章程》《董事会议事规则》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经本次董事会有效表决,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1.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5)。

与本议案相关联的董事张立忠先生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8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公司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一致同意本次关联交易事项。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2.审议通过《关于修订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

与本议案相关联的全体董事回避表决。

本议案直接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3.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项、终止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06)。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审议。

4.审议通过《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关于召开202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07)。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三、备查文件

1、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决议;

2、第六届董事会第十六次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1月23日

证券代码:002385 证券简称:大北农 公告编号:2026-005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北京大北农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超过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100%,对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乾安拓北拓牧业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担保金额超过上市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50%,敬请投资者充分关注担保风险。

一、关联交易概述

1.担保基本情况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对外担保管理制度》的要求及公司和参股公司的业务发展需要,公司拟为参股公司黑龙江大北农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黑龙江大北农")及其下属子公司富裕大北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富裕大北农")、乾安拓北拓牧业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乾安拓北拓")、北镇大北农牧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镇大北农")、哈尔滨绿色巨农牧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哈尔滨巨农")、葫芦岛大北农牧食品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葫芦岛大北农")、石家庄环山饲料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石家庄环山")分别提供不超过15,000万元、6,000万元、6,000万元、5,000万元、4,000万元、3,000万元、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2.关联关系说明

由于公司现任董事长张立忠先生为富裕大北农、乾安拓北拓、北镇大北农、哈尔滨巨农、葫芦岛大北农、石家庄环山母公司黑龙江大北农的自然人股东、法定代表人,并担任该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公司原董事林孙雄先生为黑龙江大北农董事,其辞任公司董事未满12个月,因此以上担保构成关联交易。

3.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四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表决结果为8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关联董事张立忠先生回避表决。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等规定,上述担保事项尚须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并须经出席股东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关联股东需回避表决。

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为黑龙江大北农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

1.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2年12月7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四十七次(临时)会议、2022年12月23日召开2022年第八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2-140、2022-147),公司同意为参股公司黑龙江大北农向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银金租")办理融资金额不超过8,600万元的融资租赁业务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2024年12月24日召开2024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132、2024-138),公司同意为参股公司黑龙江大北农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的用于中长期流动资金贷款、流动资金贷款、供应链等融资业务的金额不超过6,3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目前,上述授信业务均即将到期,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黑龙江大北农拟继续向浙银金租签署《融资租赁合同》,以黑龙江大北农持有的养殖场设施设备向浙银金租申请办理售后回租融资租赁业务,融资金额不超过10,000万元,租赁期限不超过3年;拟继续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在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内用于供应链、中长期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授信期间内额度可循环使用。公司拟为其上述授信贷款提供担保责任合计不超过1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对黑龙江大北农的累计担保金额不超过29,000万元。

北京大佑吉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大佑吉对黑龙江大北农持股44.59%,黑龙江大北农对富裕大北农持股100%,富裕大北农为公司的间接参股公司。基于上述,以上担保由黑龙江大北农其他股东张立忠先生、邱玉文先生、肇州县正知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肇州县正行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各自出资比例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信用反担保及股权质押反担保。根据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大正评报字[2025]第134A号资产评估报告,黑龙江大北农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41亿元,以上股东合计持有黑龙江大北农55.41%的股权估值为22.72亿元,具备反担保能力。

2.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单位名称:黑龙江大北农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5年10月22日

(3)注册地点:黑龙江省哈尔滨市松北区创新三路800号农科院大厦18楼1803室

(4)法定代表人:张立忠

(5)注册资本:78,120万元

(6)股东及股权结构:

(7)经营范围:食品流通;种畜禽生产经营;销售:饲料;养殖技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饲料生产。

(8)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0,024.71	570,815.51
负债总额	257,438.57	367,160.12
净资产	152,586.14	203,655.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50,520.31	201,634.38
资产负债率	62.79%	64.32%
项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61,276.80	497,578.95
利润总额	83,807.89	61,279.09
净利润	83,117.73	59,983.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155.26	59,434.80

注:以上财务数据为合并口径财务数据;黑龙江大北农2024年度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审计,并出具XYZH/2025CDAA4B0183号审计报告。

(9)历史沿革及其他:黑龙江大北农成立于2015年10月22日,目前主要业务为生猪养殖。经查询,黑龙江大北农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目前,黑龙江大北农对外担保余额130,178.07万元,诉讼金额0万元。

(10)具体关联关系说明:详见"一、关联交易概述"中的"2、关联关系说明"。

3.交易对方(出租方)的基本情况

(1)公司名称: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7年1月18日

(3)注册资本:400,000万元

(4)法定代表人:汪国平

(5)注册地:浙江省舟山经济开发区迎宾大道111号23层(自贸试验区内)

(6)经营范围:经营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依照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其他规定批准的业务,经营范围以批准文件所列的为准(凭金融许可证经营)

4.融资租赁合同的主要内容

(1)租赁物:养殖场设施设备

(2)融资金额:不超过6,000万元

(3)租赁方式:售后回租方式

(4)租赁期限:不超过3年

5.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不超过6,000万元人民币

(2)贷款银行:浙江浙银金融租赁股份有限公司

(3)担保期限:担保期间为授信额度项下每一期融资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期限届满前已还清的,则担保责任自主债务还清之日起终止。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

四、为乾安拓北拓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

1.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5年1月24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2025年2月10日召开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5-006、2025-009),公司同意为参股公司乾安拓北拓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原分行申请的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的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目前,上述授信业务即将到期,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乾安拓北拓拟继续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原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5,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在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内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原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在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内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拟为其上述授信贷款提供担保责任合计不超过6,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对乾安拓北拓的累计担保金额不超过11,699万元。

北京大佑吉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大佑吉对黑龙江大北农持股44.59%,黑龙江大北农对乾安拓北拓持股100%,乾安拓北拓为公司的间接参股公司。基于上述,以上担保由黑龙江大北农其他股东张立忠先生、邱玉文先生、肇州县正知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肇州县正行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各自出资比例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信用反担保及股权质押反担保。根据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大正评报字[2025]第134A号资产评估报告,黑龙江大北农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41亿元,以上股东合计持有黑龙江大北农55.41%的股权估值为22.72亿元,具备反担保能力。

2.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单位名称:乾安拓北拓牧业科技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20年12月24日

(3)注册地点:松原市乾安县工业园区

(4)法定代表人:周小强

(5)注册资本:5,300万元

(6)股东及股权结构: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兽药经营;动物饲养。(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原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生物饲料研发。(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8)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16,317.47	23,373.44
负债总额	10,503.04	16,807.27
净资产	5,814.43	6,566.17
资产负债率	64.37%	71.91%
项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4,131.85	53,150.32
利润总额	817.25	1,001.96
净利润	641.51	751.75

注:乾安拓北拓2024年度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审计,并出具XYZH/2025CDAA4B0177号审计报告。

(9)历史沿革及其他:乾安拓北拓成立于2020年12月24日,目前主要业务为饲料生产、销售。经查询,乾安拓北拓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目前,乾安拓北拓对外担保余额0万元,诉讼金额0万元。

(10)具体关联关系说明:详见"一、关联交易概述"中的"2、关联关系说明"。

3.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分别为不超过5,000万元人民币、1,000万元人民币

(2)贷款银行:分别为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原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松原分行

(3)担保期限:担保期间为授信额度项下每一期融资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期限届满前已还清的,则担保责任自主债务还清之日起终止。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

五、为北镇大北农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

1.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3年4月24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五十二次会议、2023年5月16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3-046、2023-065),公司同意为参股公司北镇大北农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申请的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的金额不超过3,9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目前,上述授信业务已到期,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北镇大北农拟继续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在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内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2,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在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内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拟为其上述授信贷款提供担保责任合计不超过5,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对北镇大北农的累计担保金额不超过13,667.01万元。

北京大佑吉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大佑吉对黑龙江大北农持股44.59%,黑龙江大北农对北镇大北农持股100%,北镇大北农为公司的间接参股公司。基于上述,以上担保由黑龙江大北农其他股东张立忠先生、邱玉文先生、肇州县正知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肇州县正行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各自出资比例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信用反担保及股权质押反担保。根据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大正评报字[2025]第134A号资产评估报告,黑龙江大北农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41亿元,以上股东合计持有黑龙江大北农55.41%的股权估值为22.72亿元,具备反担保能力。

2.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单位名称:北镇大北农农牧食品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6年2月29日

(3)注册地点:辽宁省锦州市北镇市新立农场

(4)法定代表人:包兴辉

(5)注册资本:38,000万元

(6)股东及股权结构:

(7)经营范围:预包装食品销售;食品生产、加工;种畜禽生产经营、销售;饲料销售;养猪技术咨询服务;普通货物道路运输;有机肥料制造、销售;谷物种植、销售;畜牧生物育种、动物精子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5,990.29	51,369.22
负债总额	31,488.51	28,948.42
净资产	14,501.78	22,420.80
资产负债率	68.47%	56.35%
项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1,739.34	54,516.30
利润总额	8,865.71	7,879.30
净利润	8,865.71	7,879.30

注:北镇大北农2024年度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审计,并出具XYZH/2025CDAA4B0166号审计报告。

(9)历史沿革及其他:北镇大北农成立于2016年2月29日,目前主要业务为生猪养殖。经查询,北镇大北农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目前,北镇大北农对外担保余额9,356万元,诉讼金额0万元。

(10)具体关联关系说明:详见"一、关联交易概述"中的"2、关联关系说明"。

3.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分别为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2,000万元人民币

(2)贷款银行:分别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锦州分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3)担保期限:担保期间为授信额度项下每一期融资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期限届满前已还清的,则担保责任自主债务还清之日起终止。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

六、为哈尔滨巨农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

1.担保基本情况

公司于2024年12月6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五次(临时)会议、2024年12月24日召开2024年第九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告编号:2024-132、2024-138),公司同意为参股公司哈尔滨巨农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的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的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的综合授信额度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截至目前,上述授信业务已到期,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哈尔滨巨农拟继续向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在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内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开发区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在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内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拟为其上述授信贷款提供担保责任合计不超过4,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对哈尔滨巨农的累计担保金额不超过10,480万元。

北京大佑吉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大佑吉对黑龙江大北农持股44.59%,黑龙江大北农对哈尔滨巨农持股100%,哈尔滨巨农为公司的间接参股公司。基于上述,以上担保由黑龙江大北农其他股东张立忠先生、邱玉文先生、肇州县正知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肇州县正行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各自出资比例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信用反担保及股权质押反担保。根据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大正评报字[2025]第134A号资产评估报告,黑龙江大北农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41亿元,以上股东合计持有黑龙江大北农55.41%的股权估值为22.72亿元,具备反担保能力。

2.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单位名称:哈尔滨绿色巨农牧业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2年6月1日

(3)注册地点:宾县宾西镇宾西经济技术开发区

(4)法定代表人:潘洁

(5)注册资本:8,300万元

(6)股东及股权结构:

(7)经营范围:许可项目:牲畜饲养;饲料生产;饲料添加剂生产;兽药经营。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畜牧渔业饲料销售;饲料添加剂销售;饲料原料销售;生物饲料研发。

(8)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31,081.63	30,375.45
负债总额	21,001.69	19,547.52
净资产	10,079.94	10,827.93
资产负债率	67.57%	64.35%
项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42,332.49	44,284.05
利润总额	597.99	999.37
净利润	458.60	748.00

注:哈尔滨巨农2024年度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审计,并出具XYZH/2025CDAA4B0176号审计报告。

(9)历史沿革及其他:哈尔滨巨农成立于2012年6月1日,目前主要业务为饲料生产、销售。经查询,哈尔滨巨农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目前,哈尔滨巨农对外担保余额0万元,诉讼金额0万元。

(10)具体关联关系说明:详见"一、关联交易概述"中的"2、关联关系说明"。

3.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分别为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1,000万元人民币

(2)贷款银行:分别为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分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哈尔滨开发区支行

(3)担保期限:担保期间为授信额度项下每一期融资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期限届满前已还清的,则担保责任自主债务还清之日起终止。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

七、为葫芦岛大北农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

1.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葫芦岛大北农拟向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3,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在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内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拟为其该项授信提供不超过3,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对葫芦岛大北农的累计担保金额不超过21,442.48万元。

北京大佑吉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大佑吉对黑龙江大北农持股44.59%,黑龙江大北农对葫芦岛大北农持股100%,葫芦岛大北农为公司的间接参股公司。基于上述,以上担保由黑龙江大北农其他股东张立忠先生、邱玉文先生、肇州县正知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肇州县正行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各自出资比例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信用反担保及股权质押反担保。根据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大正评报字[2025]第134A号资产评估报告,黑龙江大北农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41亿元,以上股东合计持有黑龙江大北农55.41%的股权估值为22.72亿元,具备反担保能力。

2.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单位名称:葫芦岛大北农牧食品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7年5月18日

(3)注册地点:辽宁省葫芦岛市连山区寺儿卜镇西蜂村

(4)法定代表人:车艳超

(5)注册资本:21,000万元

(6)股东及股权结构:

(7)经营范围:食品流通(预包装食品销售);食品生产、加工;种畜禽生产经营、销售;饲料销售;养猪技术咨询服务、房地产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55,558.63	69,316.26
负债总额	30,732.73	40,800.92
净资产	24,825.90	28,515.34
资产负债率	55.32%	58.86%
项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97,520.64	65,786.81
利润总额	14,645.45	3,689.43
净利润	14,645.45	3,689.43

注:葫芦岛大北农2024年度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审计,并出具XYZH/2025CDAA4B0167号审计报告。

(9)历史沿革及其他:葫芦岛大北农成立于2017年5月18日,目前主要业务为生猪养殖。经查询,葫芦岛大北农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目前,葫芦岛大北农对外担保余额8,324万元,诉讼金额0万元。

(10)具体关联关系说明:详见"一、关联交易概述"中的"2、关联关系说明"。

3.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不超过3,000万元人民币

(2)贷款银行: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沈阳分行

(3)担保期限:担保期间为授信额度项下每一期融资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期限届满前已还清的,则担保责任自主债务还清之日起终止。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

八、为石家庄环山申请银行贷款提供担保事项

1.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其业务发展需要,石家庄环山拟向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不超过1,000万元,授信期限为1年,在本次授信额度有效期限内用于流动资金贷款等融资业务,贷款期限不超过1年,公司拟为其该项授信提供不超过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对石家庄环山的累计担保金额不超过4,349.28万元。

北京大佑吉为公司的控股子公司,北京大佑吉对黑龙江大北农持股44.59%,黑龙江大北农对石家庄环山持股100%,石家庄环山为公司的间接参股公司。基于上述,以上担保由黑龙江大北农其他股东张立忠先生、邱玉文先生、肇州县正知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肇州县正行贸易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按各自出资比例提供反担保,反担保方式为信用反担保及股权质押反担保。根据北京国友大正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大正评报字[2025]第134A号资产评估报告,黑龙江大北农的股东全部权益评估值为41亿元,以上股东合计持有黑龙江大北农55.41%的股权估值为22.72亿元,具备反担保能力。

2.被担保方基本情况

(1)被担保单位名称:石家庄环山饲料有限公司

(2)成立日期:2011年5月13日

(3)注册地点:河北省石家庄市赵县工业四街南段西侧

(4)法定代表人:车艳超

(5)注册资本:3,400万元

(6)股东及股权结构:

(7)经营范围:配合饲料(畜禽、幼畜禽、种畜禽);浓缩饲料(畜禽、幼畜禽、种畜禽);精料补充料(反刍)生产、销售;复合预混合饲料销售;粮食收购;兽药、畜牧器械、饲料原料的销售;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8)财务指标: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6,014.07	14,255.34
负债总额	1,858.50	9,549.99
净资产	4,155.57	4,705.35
资产负债率	30.90%	66.99%
项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37,651.04	40,083.16
利润总额	614.43	773.83
净利润	523.14	549.79

注:石家庄环山2024年度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审计,并出具XYZH/2025CDAA4B0181号审计报告。

(9)历史沿革及其他:石家庄环山成立于2011年5月13日,目前主要业务为饲料生产、销售。经查询,石家庄环山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至目前,石家庄环山对外担保余额0万元,诉讼金额0万元。

(10)具体关联关系说明:详见"一、关联交易概述"中的"2、关联关系说明"。

3.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1)担保金额:不超过1,000万元人民币

(2)贷款银行: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石家庄分行

(3)担保期限:担保期间为授信额度项下每一期融资的债务履行期限届满日起三年。期限届满前已还清的,则担保责任自主债务还清之日起终止。

上述担保合同尚未签署,具体担保金额和期限将以银行核准的额度和期限为准。

九、关联关系、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及被担保方母公司情况

1.关联自然人

张立忠先生,东北农业大学农业推广硕士,1999年6月加入本公司,历任饲料产业黑龙江区、东北三省、山东区负责人,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北京大佑吉畜牧科技有限公司副董事长,黑龙江大北农董事长兼总经理。

林孙雄先生,2003年加入本公司,历任公司财务主管、审计管理部总经理、财务管理部总经理、财务总监、总裁助理以及北京大北农国际科技有限公司副总裁等职务。2023年5月至2025年12月任公司董事、副总裁,现任兆丰华生物科技(南京)有限公司董事,北京大北农生物技术有限公司监事会主席,黑龙江大北农食品科技集团有限公司董事等职务。

2.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情况

本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黑龙江大北农及其子公司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总金额为4,523.11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2026年1月1日至今累计已发生金额(万元)
日常关联交易	黑龙江大北农及其分子公司	向关联人销售产品、商品(饲料、疫苗、猪只、兽药等)	1,830.41
		向关联人采购产品、商品(猪只、玉米等)	281.33
关联担保		为黑龙江大北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	2,131.37
其他关联交易		向关联人出租饲料厂	280.00
合计			4,523.11

3.被担保方母公司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4年度(经审计)	2025年9月30日(未经审计)
资产总额	410,024.71	570,815.51
负债总额	257,438.57	367,160.12
净资产	152,586.14	203,655.3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150,520.31	201,634.38
资产负债率	62.79%	64.32%
项目	2024年1-12月(经审计)	2025年1-9月(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561,276.80	497,578.95
利润总额	83,807.89	61,279.09
净利润	83,117.73	59,983.22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2,155.26	59,434.80

注:以上财务数据为合并口径财务数据;黑龙江大北农2024年度财务数据经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成都分所审计,并出具XYZH/2025CDAA4B0183号审计报告。

十、累计担保及逾期担保情况

包括本次担保在内,公司为黑龙江大北农及其子公司的累计担保金额将不超过191,324.50万元,担保余额144,206.55万元。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外预计担保额度为1,832,289.77万元(含公司及控股子公司之间互相担保额度预计的160亿元),实际对外担保余额为1,280,739.71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49.95%。其中: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单位的实际担保余额为1,115,993.69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30.66%,公司及控股子公司对参股公司提供的担保余额为161,301.00万元(其中关联参股公司担保余额为144,206.55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18.88%;授权子公司为客户实际担保余额为3,445.02万元,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0.40%。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对子公司担保累计逾期金额为0万元,子公司尚未消除担保责任的对外逾期担保金额为1,577.73万元。

十一、交易日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为参股公司黑龙江大北农、富裕大北农、乾安拓北拓、北镇大北农、哈尔滨巨农、葫芦岛大北农、石家庄环山分别提供不超过15,000万元、6,000万元、6,000万元、5,000万元、4,000万元、3,000万元、1,000万元的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满足参股公司经营发展所必要,同时参股公司母公司黑龙江大北农其他股东按各自出资比例提供信用反担保及股权质押反担保,担保风险处于公司可有效控制范围内,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十二、独立董事专门会议意见

根据《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的规定,应当披露的关联交易应由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后,提交董事会审议。我们作为公司的独立董事,依据以上规定,秉承独立、客观、公正的原则及立场,对公司本次关联交易相关的文件资料进行了认真审阅,现就本次关联交易事项发表如下审核意见:

我们认真审议了《关于为参股公司提供担保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并查阅相关附件资料,认为本次为参股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满足业务发展需要,不存在利用关联交易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形,该关联交易事项对公司的独立性没有不利影响。

我们认为本次担保有利于提升其资金周转效率,提高经营和盈利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此次担保事项表决程序合法、有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董事会审议。

十三、董事会意见

本次为参股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是为了参股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目前参股公司经营情况正常、信用状况良好、财务风险处于公司可有效控制范围之内,公司对其担保不会损害公司的利益。公司董事会同意上述关联担保事项并同意将该事项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